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4樓
承辦人：董欣妮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09
傳真：02-87883762
電子信箱：aw689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關渡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工字第112301686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臺北市政府府授都建字第1126010576號函、臺北市政府府都建字第1126082508號令、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建築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、附表一、行政罰法規定有關不罰、免罰與裁處之審酌加減及擴張參考表、附表二、違反建築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表各1份 (24908859_1123016864_1_ATTACH1.pdf、24908859_1123016864_1_ATTACH2.pdf、24908859_1123016864_1_ATTACH3.pdf、24908859_1123016864_1_ATTACH4.pdf、24908859_1123016864_1_ATTACH5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建築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」業經臺北市政府以112年2月16日府都建字第1126082508號令修正發布，並自112年3月1日起生效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臺北市政府112年2月23日府授都建字第1126010576號函。

二、檢附112年2月16日府都建字第1126082508號令、「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建築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」及附件。

三、本案納入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112年度臺北市建築法令函釋彙編 第010號，目錄第八組編號第001號（網址：http://www. dbaweb.tcg.gov.tw/ taipeilaw/Law_Query.aspx）。

四、本案業已完成臺北市政府法律事務管理系統線上填報作

關渡國中 1120307

QIAA1123001500

業，系統流水號為1121302J0001號，提請法務局刊登臺北市法規查詢系統。

五、本案刊登於市府公報。

正本：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機關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03/07 18:58:53